证券代码：600502　　证券简称：安徽建工

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20,502,157,139.57	-8.71	53,963,422,119.49	-9.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9,096,186.47	-14.42	962,043,938.34	-9.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0,735,997.23	-25.68	859,964,397.61	-21.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5,255,248,547.38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	-16.67	0.56	-9.6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0	-16.67	0.56	-9.6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5	减少0.7个百分点	7.43	减少0.67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79,627,521,458.08	171,083,595,695.07		4.9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3,927,402,235.46	12,467,649,769.79		11.71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5,776,026.78	97,247,902.1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0,904,386.02	18,702,781.33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959,210.03	13,063,433.7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62,999.90	581,117.2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329,278.36	25,085,400.60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665,284.76	28,716,434.7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8,006,427.09	23,884,659.61	
合计	58,360,189.24	102,079,540.73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主要系施工项目、PPP项目净流出增加等所致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9,545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数量
安徽建工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51,638,784	32.14	0	无	
凤台县永幸河灌区管理处	国有法人	36,192,922	2.11	0	无	
金寨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5,024,897	1.46	0	无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中证红利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3,972,360	1.40	0	无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21,512,781	1.25	0	无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中证红利低波动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7,222,520	1.00	0	无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3,739,500	0.80	0	无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红远见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2,159,668	0.71	0	无	
吴立莉	境内自然人	10,800,000	0.63	0	无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创金合信中证红利低波动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700,166	0.62	0	无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安徽建工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551,638,784	人民币普通股	551,638,784
凤台县永幸河灌区管理处	36,192,922	人民币普通股	36,192,922
金寨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5,024,897	人民币普通股	25,024,89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中证红利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3,972,360	人民币普通股	23,972,36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1,512,781	人民币普通股	21,512,781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中证红利低波动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7,222,520	人民币普通股	17,222,52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3,739,500	人民币普通股	13,739,5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红远见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159,668	人民币普通股	12,159,668
吴立莉	10,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0,80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创金合信中证红利低波动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0,700,166	人民币普通股	10,700,16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控股股东和前十名其他股东没有关联关系，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本公司未知前十名中其他无限售条件的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吴立莉女士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700,000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10,100,000股，合计持有10,800,0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数量合计	期初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比例(%)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期初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比例(%)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数量合计	期末普通账户、信用账户持股 比例(%)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数量合计	期末转融通出借股份且尚未归还 比例(%)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柏瑞中证红利低波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8,052,260	0.47	223,100	0.01	23,972,360	1.40	0	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10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474,800	0.09	313,200	0.02	13,739,500	0.80	0	0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面对复杂多变的外部环境、艰巨繁重的改革发展任务，公司锚定年度目标任务，以提高核心竞争力和增强核心功能为重点，坚持改革创新，加快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以企业治理效能提升推动各项工作提质增效。

一是全方位开拓市场。公司发挥专业优势和区域优势，统筹系统资源，加大市场开拓力度，订单实现持续增长，三季度实现新签工程合同总额314.75亿元，同比增长17.85%，前三季度累计新签工程合同金额1,037.62亿元，同比增长2.21%。订单结构进一步优化，前三季度基建业务占比71.84%，水利工程业务新签订单增长333.41%，基建领域竞争优势进一步凸显。新兴业务订单较快增长，其中：设计检测业务前三季度新签合同(含内部订单)13.81亿元，同比增长37.89%；智能制造业务新签合同(含内部订单)23.3亿元，同比增长255.83%；建筑工业化业务新签合同(含内部订单)8.90亿元，同比增长0.20%；建材商贸业务新签合同(含内部订单)679.46亿元，同比增长157.51%，新兴业务成长性逐步显现，产业链协同效应进一步发挥。

二是狠抓项目管理。深入开展"项目管理强化年"活动，努力向项目管理要效益。公司全面推行项目标准化建设，落实加强项目全过程管控的措施；严格项目成本管控，健全项目成本策划机制，规范合同变更管理；强化项目经理队伍统筹任用，加强在建项目生产调度，提升项目履约能力，多措并举提升项目生产质效。

三是强化债权清收。加大债权回收力度，落实清理回收责任，千方百计回收资金，严防资金风险。公司定期召开专题调度会，综合运用多种方式，分类施策，加快债权回收，逾期债权清收取得明显成效。

2024年第四季度，公司将在抓改革、拓市场、强管理、增效益、防风险等方面下更大功夫，争取更大成效，努力创造良好业绩，为明年开好局、起好步打下坚实基础。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417,696,880.22	16,025,448,670.83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485,977,594.97	145,696,993.54
应收账款	48,825,301,981.06	48,094,265,256.07
应收款项融资	215,693,330.46	93,884,710.79
预付款项	1,915,482,075.98	1,235,917,243.2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6,256,631,135.34	4,585,239,252.90
其中：应收利息	9,020,015.95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4,849,784,682.35	15,810,039,749.02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24,108,734,162.18	22,131,511,387.51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871,456,126.54	2,822,863,466.33
其他流动资产	5,227,241,430.20	4,408,572,560.58
流动资产合计	118,173,999,399.30	115,353,439,290.7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37,079,587,292.01	36,278,951,400.99
长期股权投资	1,241,692,528.89	1,060,678,605.2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99,879,597.52	245,390,077.7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5,000,000.00	10,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468,174,365.01	465,727,279.43
固定资产	4,757,405,071.41	4,840,835,619.90
在建工程	598,346,662.68	121,685,023.6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17,605,733.17	125,299,104.56
无形资产	576,894,582.67	670,584,253.86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14,925,215.85	685,109.49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2,129,131,730.00	2,079,644,653.3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954,879,279.57	9,830,675,276.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61,453,522,058.78	55,730,156,404.28
资产总计	179,627,521,458.08	171,083,595,695.0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7,710,923,902.93	12,946,688,967.23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552,312,496.99	3,812,841,855.80
应付账款	48,785,778,998.41	53,619,439,539.36
预收款项	2,686,209.86	5,197,427.26
合同负债	13,765,972,991.14	11,923,694,823.8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57,555,679.57	434,670,850.63
应交税费	944,995,421.29	1,166,150,067.59
其他应付款	10,168,127,562.42	9,313,970,430.0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62,713,897.45	77,430,646.19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872,718,072.26	7,033,829,879.65
其他流动负债	7,647,283,422.75	7,507,876,622.97
流动负债合计	108,708,354,757.62	107,764,360,464.4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40,831,147,947.38	35,587,252,084.18
应付债券	3,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85,063,945.81	92,011,125.06
长期应付款	163,717,802.22	94,593,633.84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289,755,119.34	247,901,727.03
递延收益	89,714,544.59	95,636,454.3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327,666.34	16,301,428.09
其他非流动负债	1,132,146,078.89	1,153,388,050.82
非流动负债合计	45,609,873,104.57	39,287,084,503.37
负债合计	154,318,227,862.19	147,051,444,967.8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716,533,938.00	1,716,533,938.00
其他权益工具	3,500,000,000.00	2,5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3,500,000,000.00	2,500,000,000.00
资本公积	1,650,665,085.68	1,650,665,085.6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19,198,488.82	-235,104,488.65
专项储备	739,791,230.33	699,972,274.62
盈余公积	685,423,561.73	685,423,561.7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5,854,186,908.54	5,450,159,398.4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927,402,235.46	12,467,649,769.79
少数股东权益	11,381,891,360.43	11,564,500,957.4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5,309,293,595.89	24,032,150,727.2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79,627,521,458.08	171,083,595,695.07

公司负责人：李有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成建

合并利润表

2024年1—9月

编制单位：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年前三季度(1-9月)	2023年前三季度(1-9月)
一、营业总收入	53,963,422,119.49	59,930,139,278.42
其中：营业收入	53,963,422,119.49	59,930,139,278.4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2,164,763,617.75	57,628,309,693.85
其中：营业成本	47,371,240,377.47	52,978,954,109.8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28,632,572.60	211,271,423.54
销售费用	202,356,585.94	188,052,109.58
管理费用	1,577,926,665.31	1,470,100,807.52
研发费用	1,289,414,934.07	1,249,648,245.00
财务费用	1,495,192,482.36	1,530,282,998.38
其中：利息费用	1,627,333,345.76	1,583,992,028.20
利息收入	397,590,312.27	240,572,384.78
加：其他收益	14,521,938.15	32,973,725.3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5,655,466.06	-139,910,594.9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484,105.98	8,889,962.88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171,486,703.25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07,271,384.80	-249,301,346.4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016,212.02	-56,952,006.9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272,865.08	12,640,234.8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40,853,598.25	1,901,279,596.46
加：营业外收入	51,794,529.48	24,679,910.32
减：营业外支出	9,215,483.41	6,556,671.8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83,432,644.32	1,919,402,834.95
减：所得税费用	379,800,238.54	472,816,320.4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03,632,405.78	1,446,586,514.5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03,632,405.78	1,446,586,514.51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62,043,938.34	1,063,627,942.44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341,588,467.44	382,958,572.07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905,999.83	-14,309,572.12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905,999.83	-14,309,572.12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905,999.83	-14,309,572.12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5,905,999.83	-14,309,572.12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319,538,405.61	1,432,276,942.39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77,949,938.17	1,049,318,370.32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41,588,467.44	382,958,572.07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6	0.62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6	0.6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李有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成建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1—9月

编制单位：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年前三季度(1-9月)	2023年前三季度(1-9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1,153,816,120.79	63,800,440,184.4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9,943,294.06	32,797,625.3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15,295,012.30	852,831,639.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1,849,054,427.15	64,686,069,448.8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8,492,602,016.42	57,541,391,446.7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239,592,906.27	2,842,325,519.6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44,202,834.00	2,047,172,215.0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127,905,217.84	2,143,319,624.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104,302,974.53	64,574,208,806.3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55,248,547.38	111,860,642.4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218,480.25	9,811,203.3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242,478.49	22,686,145.4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3,707,014.04	16,326,921.3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8,570,296.32	86,798,611.8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7,738,269.10	135,622,881.8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953,597,133.67	2,578,933,133.54
投资支付的现金	894,142,354.80	144,622,5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847,739,488.47	2,723,555,633.5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90,001,219.37	-2,587,932,751.6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092,190,000.00	2,468,868,045.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92,190,000.00	968,868,045.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1,653,635,252.49	19,420,076,131.5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745,825,252.49	21,888,944,176.5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715,962,692.18	16,696,157,219.9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725,345,847.19	2,584,163,498.4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306,142,735.10	267,117,224.9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78,184.03	139,758,992.9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446,486,723.40	19,420,079,711.2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299,338,529.09	2,468,864,465.2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973,332.97	-174,862.6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348,884,570.63	-7,382,506.5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902,060,196.12	12,730,673,639.6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553,175,625.49	12,723,291,133.06

公司负责人：李有贵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强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成建

2024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6日

证券代码：600502　　证券简称：安徽建工　　编号：2024-066

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发行超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拓展融资渠道，优化融资结构，降低融资成本，本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以下简称"超短融")和中期票据(以下简称"中票")，具体情况如下：

一、发行种类及发行主要条款

(一)发行种类

发行种类为超短期融资券(SCP)和中期票据(MTN)。

(二)发行主体、规模及发行方式

发行主体为本公司。本次超短融注册发行规模不超过40亿元(含40亿元)，中票注册发行规模不超过80亿元(含80亿元)。具体规模将以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的金额为准。发行方式为根据资金需求分期、公开发行。

(三)发行对象

发行对象为符合认购条件的投资者。

(四)发行利率

参考发行时与发行期限相当的超短融和中票市场利率，由公司和主承销商根据发行时的市场情况，以簿记建档的结果最终确定。

(五)募集资金用途

根据公司实际需求，包括但不限于补充流动资金、偿还金融机构借款及到期债务等符合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要求的其他用途。

二、本次发行授权事项

提请股东大会同意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士，根据公司特定需要以及其他市场条件全权办理超短融和中票发行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一)确定本次发行的具体条款、条件和其它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注册规模、发行规模、期限、发行价格、利率或其确定方式、发行时机、是否分期发行及发行期数、是否设置回售条款或赎回条款、评级安排、担保事项、还本付息的期限、在股东大会批准的用途范畴内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安排等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一切事宜)；

(二)与本次发行相关的其他事项，包括但不限于聘请中介机构，办理本次发行的审批事项，办理发行、债权、债务登记及交易流通等有关事项，修改并签署所有必要的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发行的请示、注册报告、募集说明书、承销协议、各种公告及其他需披露文件)和根据适用的监管规则进行相关信息披露；

(三)如监管部门政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可依据监管部门意见对本次发行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四)其他一切与本次发行有关的必要行动。

上述授权事项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在本次注册发行有效期内或相关事项存续期内持续有效。

三、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在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后方可实施。

特此公告。

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6日

证券代码：600502　　证券简称：安徽建工　　编号：2024-067

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1988年8月，2013年12月10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外经贸大厦901-22至901-26，首席合伙人肖厚发。

2、人员信息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179人，共有注册会计师1,395人，其中745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业务规模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2023年度收入总额为287,224.60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274,873.42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149,856.80万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承担394家上市公司2023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48,840.19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包括但不限于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汽车制造业、医药制造业、橡胶和塑料制品业、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建筑装饰和其他建筑业)及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等多个行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安徽建工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10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2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中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2023年9月21日，北京金融法院就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2021)京74民初111号]作出判决，判决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北京)有限公司和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共同就2011年3月17日(含)之后曾买入过乐视网股票的原告投资者的损失，在1%范围内与被告乐视网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华普天健所及容诚所收到判决后已提起上诉，截至目前，本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5、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15次、自律监管措施5次、自律处分1次。

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3名从业人员受到行政处罚各1次，64名从业人员受到监督管理措施22次、自律监管措施5次、纪律处分1次、自律处分1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王书彦，2015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1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1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过安徽建工、双枪科技、交建股份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冯屹巍，2020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4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过安徽建工、交建股份、华恒生物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谭冉冉，2022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5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过安徽建工、双枪科技、星源卓镁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姚艳君，2008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0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复核过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王书彦、签字注册会计师冯屹巍及谭冉冉、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姚艳君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本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本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202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407.50万元(其中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40万元)。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费用按照市场公允合理的定价原则，经过公司公开招标确定为389万元(其中内部控制审计费用35万元)。

二、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相关部门审批意见

由于公司连续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年度审计机构已超过8年，为保持公司年度审计工作的持续性、稳定性和审计质量，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有关规定，经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安徽建工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批复，同意公司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4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要求公司按照《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相关规定，做好后续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轮换衔接工作。

(二)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等情况进行了审查，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

(三)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10月25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用期一年，费用389万元。

(四)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6日

证券代码：600502　　证券简称：安徽建工　　编号：2024-065

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4年10月25日下午在合肥市安建国际大厦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其中董事王淑德先生、独立董事王潇女士以通讯方式参加。公司全体监事和部分高管列席了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善斌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书面表决，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项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超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注册发行超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其中超短期融资券金额不超过40亿元，中期票据金额不超过80亿元，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人士根据公司特定需要以及其他市场条件全权办理发行的相关事宜。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安徽建工关于申请发行超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的公告》(编号：2024-066)。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项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4年度财务报告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用期一年，费用389万元。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安徽建工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编号：2024-067)。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项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安徽建工三建集团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出资16.68亿元对控股子公司安徽建工三建集团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增资完成后，安徽建工三建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由13.2亿元增至25.2亿元。

具体内容详见《安徽建工关于对安徽建工三建集团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编号：2024-068)。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项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安徽建工路港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债转股续期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和控股子公司安徽建工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安徽建工路港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与建信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签署债转股续期相关协议，将建信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对安徽建工路港建设集团有限公司5亿元债转股投资期限延长36个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项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公司于2024年11月15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将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发行超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的议案》《关于续聘2024年度财务报告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安徽建工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编号：2024-069)。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项议案获得表决通过。

特此公告。

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6日

证券代码：600502　　证券简称：安徽建工　　编号：2024-068

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安徽建工三建集团有限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标的名称：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建工三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工三建")

● 投资金额：166,800万元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为降低建工三建资产负债率，优化资本结构，本公司拟以现金实缴方式对建工三建进行增资。根据联合中和土地房地产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建工三建以2023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的净资产评估值为173,530.38万元，折合每股净资产为1.31元。基于本公司、建工三建、安徽省中安金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信达")签订的《股权收购协议》有关约定，"建工三建进行任何一轮新的增资时，新一轮增资的价格不得低于中国信达收购股权价格，即1.39元/每股注册资本"，经协商本次增资按1.39元/每股注册资本计算。本公司拟出资166,800万元对建工三建进行增资，折算注册资本金为120,000万元，参股股东中国信达放弃本次增资。增资完成后，本公司持有建工三建86.05%的股权，中国信达持有13.95%的股权，本公司拥有对建工三建的实际控制权。

2024年10月25日，公司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安徽建工三建集团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该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亦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须经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和有关部门批准。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10924945A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张卫东

成立日期：1999年4月19日

注册资本：3,816,453.51万元

股东及出资比例：主要有财政部出资58%，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出资12.82%。

经营范围：(一)收购、受托经营金融机构和非金融机构不良资产，对不良资产进行管理、投资和处置；(二)债权转股权，对股权资产进行管理、投资和处置；(三)破产管理；(四)对外投资；(五)买卖有价证券；(六)发行金融债券、同业拆借和向其他金融机构进行商业融资；(七)经批准的资产证券化业务、金融机构托管和关闭清算业务；(八)财务、投资、法律及风险管理咨询和顾问；(九)资产及项目评估；(十)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3年12月31日，中国信达资产总额15,943.57亿元，负债总额13,772.01亿元，净资产2,171.56亿元；202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761.68亿元，净利润58.21亿元。(经审计)

截至2024年6月30日，中国信达资产总额15,837.95亿元，负债总额13,659.67亿元，净资产2,178.28亿元；2024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350.76亿元，净利润26.57亿元。(未经审计)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安徽建工三建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000743076866A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芜湖路329号

法定代表人：何洪春

成立日期：2002年9月16日

注册资本：132,000万元

股东及出资比例：增资前建工三建股权结构为本公司出资73.36%，中国信达出资26.64%。增资后建工三建的股权结构为本公司出资86.05%，中国信达出资13.95%。

经营范围：房屋建筑工程、建筑装修装饰工程、机电设备安装工程、起重设备安装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公路工程、水利水电工程、公路路面及路基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建筑工程勘探设计，工程咨询，承包境外房屋建筑工程和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要的劳务人员，机械设备、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3年12月31日，建工三建资产总额2,322,276.73万元，负债总额2,172,733.95万元，净资产149,542.78万元；2023年度实现营业收入1,737,714.53万元，净利润6,933.47万元。(经审计)

截至2024年9月30日，建工三建资产总额2,350,272.57万元，负债总额2,199,511.96万元，净资产150,760.61万元；2024年前三季度实现营业收入817,560.40万元，净利润1,267.75万元。(未经审计)

四、本次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建工三建增资有利于其提升资本实力，降低资产负债率，防控经营风险。同时，本次增资将促进建工三建提升专业化经营能力，有利于提升公司整体竞争力，促进公司战略规划的执行落实，推动公司实现可持续高质量发展。

五、本次投资的风险分析

建工三建系本公司重要子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本次增资系为了增强建工三建综合实力，风险较小。

特此公告。

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6日

证券代码：600502　　证券简称：安徽建工　　公告编号：2024-069

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11月15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4年11月15日 9点00分

召开地点：合肥市黄山路459号安建国际大厦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11月15日

至2024年11月1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发行超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的议案	√
2	关于续聘2024年度财务报告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2024年10月26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外部网站和《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详细会议资料本公司将于本通知发出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之前发布。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2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502	安徽建工	2024/11/8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有本人身份证及股东帐户卡；委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授权人股东帐户卡登记。

(二)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股东帐户卡、出席人身份证。

(三)出席会议者可在登记时间内亲自或委托代表人在登记地点进行登记，异地股东也可以于2024年11月14日前以传真或邮寄方式登记，未登记不影响在股权登记日在册的股东出席股东大会。

(四)登记时间：2024年11月14日上午9:00-下午5:00。

(五)登记地点：合肥市黄山路459号安建国际大厦公司证券事务部。

六、其他事项

(一)会期一天，与会股东交通及食宿费自理。

(二)联系人：储诚焰

电话：0551-62865300

传真：0551-62865010

特此公告。

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6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安徽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11月15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发行超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的议案			
2	关于续聘2024年度财务报告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1.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2.委托人为自然人股东的，应由本人签名；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应由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法人公章。

证券代码：688472　　证券简称：阿特斯　　公告编号：2024-061

阿特斯阳光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阿特斯阳光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9月21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以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2024年9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n.cn)披露了相关公告。

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阿特斯阳光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及相关制度的规定，公司对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采取了必要的保密措施，同时对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进行了登记。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4号——股权激励信息披露》等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在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六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自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核查的范围与程序

1、本次核查对象为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以下简称"核查对象")。

2、本次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均填报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3、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就核查对象在本激励计划首次公开披露前六个月(2024年3月21日至2024年9月23日，以下简称"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情况进行了查询确认，并由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查询证明。

二、核查对象买卖本公司股票的情况说明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及《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在本激励计划自查期间，所有核查对象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

三、结论

公司在策划本次激励计划事项过程中，严格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阿特斯阳光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及相关公司内部保密制度，严格限定参与策划讨论的人员范围，对接触到内幕信息的相关公司人员及中介机构及时进行了登记，并采取相应保密措施。在公司首次公开披露本次激励计划相关公告前，未发现存在信息泄露的情形。

经核查，在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开披露前6个月内，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本次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买卖的行为或泄露本次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的情形。

特此公告。

阿特斯阳光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0月26日